

推进税务信息化要解决三个矛盾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2/2021_2022__E6_8E_A8_E8_BF_9B_E7_A8_8E_E5_c40_62322.htm 要解决税务信息化与科技人才短缺的矛盾 深化征管改革要以推进信息化建设为支点，而信息化建设主要是建立覆盖税务系统的计算机网络。这一方面要有一批计算机专业人才，研究、开发、维护税务信息管理系统；另一方面要求税务人员会操作、使用税务信息管理系统。然而，目前税务人员的素质与这一要求尚有一定差距，所以要在不断充实计算机专业人才的基础上，一是有计划地选送税务干部外出深造；二是通过举办计算机知识培训班，对专业人员和税务人员进行分层次的培训；三是定期进行计算机知识等级考试，并将考试成绩与上岗、报酬等挂钩，激发税务人员学习科技知识的积极性。 二要解决税务信息化与内部管理复杂的矛盾 建立信息化支持下的"集中征收、分类管理、一级稽查"的税收征管新格局后，征收局如何根据管理局的纳税评估和稽查局的稽查结论征收税款、滞纳金和罚款，其征收情况如何通知主管管理局、稽查局；管理局如何根据征收情况和稽查情况实施管理，其管理情况如何告知征收局和稽查局；稽查局如何根据征收情况和管理情况选案稽查，其稽查结果如何通报主管管理局、征收局；征收局、主管管理局、稽查局之间的资料如何传递等，不仅直接影响税收征管工作，而且影响税收收入。为此，首先应充分利用税务管理信息系统解决好工作衔接、资料传递问题。其次，应科学制定征收、管理、稽查的内部岗位职责，并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，制定三个专业机构之间的工作流程，确保工作

密切衔接，资料传递及时、准确。再次，应制定并严格实施征管责任制和追究制，对未按工作流程和要求办事，影响工作衔接和资料传递的人员及单位负责人，给予必要的行政处分和经济处罚。三要解决税务信息化与优质服务的矛盾 按照新一轮征管改革的要求，实行集中征收，分类管理，意味着同一地区的纳税人将集中到当地直属征收局办理纳税事宜，或到有限的若干个主管管理局办理涉税事宜。在我国目前城市交通拥挤、农村交通不便的状况下，会给纳税人办理纳税、涉税事宜带来不便。如何处理好征管改革与优质服务的矛盾？笔者认为，需要采取各种行之有效的措施，深入开展形式多样的优质服务活动。其中重点是开发和使用税收服务电子网络，接受纳税人网上申报和纳税；宣传税法和税收政策，解答纳税人的提问；进行税收执法公示，公布税务案件查处情况等，为纳税人提供快捷、方便的服务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